

附錄一 研究方法

一、調查對象

以設籍在臺灣地區且年滿二十歲以上的成年人為本次調查的訪問對象。

二、抽樣方法

手機電話調查樣本部分，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份公布之「行動通信網路業務用戶號碼核配現況」(手機號碼前五碼之核配狀況)，搭配以隨機亂數的手機號碼最後五碼來製作電話樣本。

三、調查方法

以電話訪問之方式進行獨立樣本訪問。訪問期間自 110 年 11 月 04 日(星期四)至 110 年 11 月 07 日(星期日)於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執行，經實際訪問完成 970 個有效樣本，以 95%之信心水準估計，最大可能隨機抽樣誤差為： $\pm 3.15\%$ ，訪問結果詳見表 A.1。

表 A.1 訪問結果表

(A) 有效接通訪問結果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1) 合格受訪者			
訪問結果			
訪問成功	970	33.2%	4.6%
受訪者不在(非當日約訪者)	1106	37.8%	5.3%
受訪者中拒(非當日約訪者)	33	1.1%	0.2%
受訪者拒訪(無法再訪者)	41	1.4%	0.2%
受訪者中拒(無法再訪者)	751	25.7%	3.6%
因語言因素無法受訪	3	0.1%	0.0%
因生理因素無法受訪	14	0.5%	0.1%
受訪者訪問期間不在	5	0.2%	0.0%
小計	2923	100.0%	13.9%
(2) 其他			
訪問結果			
接電話者即拒訪	366	56.3%	1.7%
戶中無合格受訪對象	283	43.5%	1.3%
已訪問過或非受訪地區	0	0.0%	0.0%
配額已滿	0	0.0%	0.0%
無法確定是否有合格受訪者	1	0.2%	0.0%
小計	650	100.0%	3.1%
合計	3573	100.0%	17.0%

(B) 非人為因素統計表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訪問結果			
無人接聽	4248	24.4%	20.2%
電話中	132	0.8%	0.6%
電話停話改號故障空號	13021	74.7%	62.0%
傳真機	1	0.0%	0.0%
答錄機	3	0.0%	0.0%
宿舍機關公司營業用電話	21	0.1%	0.1%
小計	17426	100.0%	83.0%

(C) 撥號紀錄統計表

接通率	17.8%
訪問成功率	4.6%
接通後訪問成功率	26.0%
拒訪率(含接電話者即拒訪)	5.7%
拒訪率(不含接電話者即拒訪)	3.9%

四、樣本代表性檢定

為了瞭解 970 份有效樣本的代表性如何，以下分別就性別、年齡、教育程度、戶籍地區等四方面予以檢定。

表 A.3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性別（加權前）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男	571	58.9	49.0	卡方值= 37.70523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不一致
女	399	41.1	51.0	
合 計	970	100.0	100.0	

表 A.4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年齡（加權前）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20—29 歲	173	18.0	15.9	卡方值=35.01158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不一致
30—39 歲	178	18.6	17.9	
40—49 歲	200	20.9	19.4	
50—59 歲	217	22.6	18.7	
60 歲以上	191	19.9	28.1	
合 計	959	100.0	100.0	

表 A.5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教育程度（加權前）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小學及以下	32	3.3	12.0	卡方值= 150.70307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不一致
國、初中	60	6.2	11.8	
高中、職	244	25.2	27.6	
專科	129	13.3	11.7	
大學及以上	504	52.0	36.9	
合 計	969	100.0	100.0	

表 A.6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戶籍地區（加權前）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大臺北都會	235	24.7	21.1	卡方值= 15.35209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不一致
新北市基隆	97	10.2	9.1	
桃竹苗	161	16.9	15.9	
中彰投	171	18.0	19.3	
雲嘉南	112	11.8	14.4	
高屏澎	135	14.2	16.0	
宜花東	39	4.1	4.3	
合 計	950	100.0	100.0	

由表 A.3 至表 A.6 的樣本代表性檢定顯示：性別、年齡、教育程度、戶籍地區的樣本結構與母體並不一致。為了使樣本與母體結構更符合，本研究對樣本的分布特性使用多變數「反覆加權法」(raking) 進行加權。

表 A.7 至表 A.10 為加權後的樣本代表性檢定結果，顯示加權後的樣本結構和母體並無差異。

表 A.7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性別（加權後）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男	475	49.0	49.0	卡方值= 0.00065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女	495	51.0	51.0	
合 計	970	100.0	100.0	

表 A.8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年齡（加權後）8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20—29 歲	151	15.8	15.9	卡方值= 0.00780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30—39 歲	170	17.8	17.9	
40—49 歲	185	19.4	19.4	
50—59 歲	178	18.7	18.7	
60 歲以上	269	28.2	28.1	
合 計	953	100.0	100.0	

表 A.9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教育程度（加權後）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小學及以下	116	12.0	12.0	卡方值= 0.00131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國、初中	114	11.8	11.8	
高中、職	268	27.7	27.6	
專科	113	11.7	11.7	
大學及以上	358	36.9	36.9	
合 計	969	100.0	100.0	

表 A.10 訪問成功樣本之代表性檢定：戶籍地區（加權後）

	樣 本		母 體	檢 定 結 果
	人 數	百分比	百分比	
大臺北都會	199	21.1	21.1	卡方值= 0.01124 $p > 0.05$ 樣本與母體一致
新北市基隆	86	9.1	9.1	
桃竹苗	150	15.9	15.9	
中彰投	182	19.3	19.3	
雲嘉南	136	14.4	14.4	
高屏澎	151	16.0	16.0	
宜花東	40	4.2	4.3	
合 計	944	100.0	100.0	

附錄二 樣本分配表

表 B.1 樣本分配表

	次 數	百分比
性別		
男性	475	49.0 %
女性	495	51.0 %
年齡		
20至29歲	151	15.9 %
30至39歲	170	17.9 %
40至49歲	185	19.4 %
50至59歲	178	18.7 %
60歲及以上	269	28.2 %
教育程度		
小學及以下	116	12.0 %
國、初中	114	11.8 %
高中、職	268	27.6 %
專科	113	11.7 %
大學及以上	358	36.9 %
父親省籍		
本省客家人	133	14.3 %
本省閩南人	668	71.8 %
大陸各省市人	113	12.2 %
原住民	16	1.7 %
職業		
軍公教人員	98	10.1 %
私部門管理階層及專業人員	292	30.1 %
私部門職員	197	20.3 %
私部門勞工	223	23.0 %
農林漁牧	33	3.4 %
學生	37	3.8 %
家管	78	8.0 %
其他、無反應	13	1.4 %
居住地區		
大臺北都會區	199	21.1 %
新北市基隆	86	9.1 %
桃竹苗	150	15.9 %
中彰投	182	19.3 %
雲嘉南	136	14.4 %
高屏澎	151	16.0 %
宜花東	40	4.3 %
政黨認同		
國民黨	159	16.4 %
民進黨	278	28.6 %
新黨	1	0.1 %
親民黨	2	0.2 %
臺灣團結聯盟	0	0.0 %
時代力量	6	0.6 %
台灣民眾黨	62	6.4 %
中立及看情形	415	42.8 %
無反應及其他政黨	48	5.0 %

註：1.百分比計採小數點第1位後四捨五入呈現，故各百分比之加總可能產生非100%之情形。

2.本表之各百分比並未計算無反應之選項。